

桃園市桃園區大有國民小學視力保健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童視力保健計畫」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學字第 1030109232 號函辦理。
- 三、111 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

貳、目的

- 一、增進家長對視力保健的認知與重視，配合學校推行學童視力保健工作。
- 二、教師將視力保健融入教學活動中，設計生動活潑的主題教學活動。
- 三、改善學童視力保健生活與環境。
- 四、落實學童視力保健、視力異常篩檢與追蹤。

參、原則

- 一、本計畫依學生情形分預防及矯治兩方面著手，以確保學生之視力健康。
- 二、針對視力不良學生，加強追蹤及矯治，以期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緩和高度近視的趨勢。
- 三、針對視力正常的學童，加強視力保健、望遠凝視及視力保健操的認知，以維持良好的視力保健習慣。

肆、實施策略

項目	實施內容	承辦處室	備註
行政措施	成立視力保健工作小組，促進保健工作督導及執行	各處室	負責相關業務之審核及推動
視力保健教學	1. 融入各科教學，設計有關視力保健之教學與活動 2. 視力保健藝文活動	學務處	
環境改善	1. 提供充足照明設備 2. 校園美綠化 3. 依學童身高調整課桌椅	總務處	
宣導活動	1. 辦理親職講座 2. 利用刊物宣導視力保健 3. 舉辦戶外教學，增加親近大自然的機會 4. 利用班級親師會及校內慶祝活動宣導視力保健	學務處 各處室	

保健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學期定期舉行學童視力檢查，並發給通知單；檢查結果作成統計表，藉以了解學校學生視力不良狀況及追蹤矯治情形。 2. 利用週三教師進修時間，宣導正確的視力保健觀念。 3. 指導各班學生視力保健護眼操。 4. 參加視力保健相關研習，增加有關知能。 5. 結合社區醫療院所，提供視力保健諮詢，共同推動兒童視力保健。 	健康中心	造冊列管，聯繫家長帶至眼科醫師處檢查
------	--	------	--------------------

伍、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